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2-078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斗星通")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8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2年7月29日以专人送递和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关联董事周儒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周光宇先生回避表决第九项议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儒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逐项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在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认真自查论证的基础上,董事会认为公司具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资格和条件。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公司拟定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公司董事会逐项审议该方案以下事项,表决结果如下:

1、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发行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方式。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有效期内,择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不超过35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的投资者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本次发行对象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80%。本次发行通过竞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将相应调整。

5、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3,500.00万元(含本数),同时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并以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复文件为准。在前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核准,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计算方法为:发行股票数量=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

若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批复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届时将相应调整。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或因新增或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等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及发行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调整公式如下:$Q1=Q0\times(1+N+P-M)$

其中:Q0为调整前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N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P为每股新增限制性股票数;M为每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Q1为调整后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

6、限售期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7、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3,500.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面向综合PNT应用的GNSS SoC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42,335.20	23,157.72
2	车载功能安全高精度GNSS SoC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23,067.59	13,567.34
3	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45,191.42	42,774.94
4	补充流动资金	34,000.00	34,000.00
合 计		144,594.21	113,500.00

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同时,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上述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8、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由公司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后的股权比例共同分享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发行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发行完成后,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预案,并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的要求编制了《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中涉及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1385号)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为了充分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价值、给予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制订了《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和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发[2015]31号)等文件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关于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和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负责制作、准备、签署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申请报告、会议决议及其他相关文件;

2、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

3、授权董事会向监管部门履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核准事宜;

4、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法律、法规、国家政策的规定或监管部门的审核意见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文件进行修改、完善;

5、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意见,最终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时机等具体事宜;

6、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存管、登记、锁定、上市等相关事宜;

7、授权董事会设立或变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8、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的验资手续;

9、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对涉及注册资本变更等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0、授权董事会决定聘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中介机构,签署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合同、协议和文件;

11、授权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内,若有关发行政策发生变化,按照新的政策要求继续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12、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13、上述授权事项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事宜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按照相关程序向中国证监会申报,并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周儒欣先生及其一致性动人董事周光宇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定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85)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2-079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8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2年7月29日以专人送递和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建茹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逐项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在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认真自查论证的基础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具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资格和条件。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公司拟定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公司监事会逐项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1、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发行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方式。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有效期内,择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不超过35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的投资者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本次发行对象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80%。本次发行通过竞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将相应调整。

5、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3,500.00万元(含本数),同时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并以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复文件为准。在前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核准,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计算方法为:发行股票数量=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

若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批复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届时将相应调整。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或因新增或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等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及发行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调整公式如下:$Q1=Q0\times(1+N+P-M)$

其中:Q0为调整前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N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P为每股新增限制性股票数;M为每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Q1为调整后的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上限。

6、限售期;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7、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3,500.00万元(含本数),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面向综合PNT应用的GNSS SoC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42,335.20	23,157.72
2	车载功能安全高精度GNSS SoC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23,067.59	13,567.34
3	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45,191.42	42,774.94
4	补充流动资金	34,000.00	34,000.00
合 计		144,594.21	113,500.00

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同时,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上述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8、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由公司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后的股权比例共同分享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发行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发行完成后,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1385号)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和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和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编号:2022-081)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关联交易的补充确认,系公司根据相关规则,基于严谨审慎原则补充确认,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该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2-080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已于2022年8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国家国防科技工业管理部门审查同意,并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2-081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和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告中关于本次发行后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情况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 [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 [2014]17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亦作出了承诺。具体内容报告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3,500.00万元(含本数)。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除权、除息行为,本次发行的股票价格将做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将有一定幅度的增加。现就本次发行完成后,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如下:

(一)主要假设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和市场情况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预计于2022年12月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为假设估计,不对实际完成时间构成承诺,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3、假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113,500.00万元;

4、截至2022年6月30日,发行人总股本为512,199,997股,本次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30%,因此假设本次以发行股份153,659,999股为上限进行测算(该发行数量仅为假设,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

5、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20,257.22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13,095.92万元。假设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在2021年基础上按照-30%、0%、30%的业绩增幅分别测算,上述盈利水平假设仅为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构成公司对2022年的盈利预测;

6、假设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如营业收入、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可能产生的股权变动事宜,亦不考虑除股权变动以外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因素,不代表公司对2022年盈利情况的判断,亦不代表公司对2022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股东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1年度/2021-12-31	2022年度/2022-12-31	
		发行前	发行后
发行人总股本(万股)	51,220.00	51,220.00	66,586.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万元)	113,500.00		
情形1、假设2022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2021年下降30%,即14,180.05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257.22		14,18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095.92		9,167.1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0	0.28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6	0.28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26	0.18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0.22	0.18	0.14
情形2、假设2022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与2021年持平,即20,257.22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257.22		20,257.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095.92		13,095.9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0	0.40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6	0.4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26	0.26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0.22	0.26	0.20
情形3、假设2022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2021年增长30%,即26,334.39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257.22		26,334.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095.92		17,024.7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0	0.51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6	0.51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26	0.33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	0.22	0.33	0.26

二、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由于募集资金使用至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该期间股东回报主要依靠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若公司业务规模和净利润未能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存在下降的风险。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非公开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113,5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面向综合PNT应用的GNSS SoC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42,335.20	23,157.72
2	车载功能安全高精度GNSS SoC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23,067.59	13,567.34
3	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45,191.42	42,774.94
4	补充流动资金	34,000.00	34,000.00
合计		144,594.21	113,500.00

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同时,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上述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等相关说明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所投资的项目,有利于增强公司资本实力、降低流动性风险,是实现公司新一轮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通过募集资金的使用,可以增强抗风险能力,提高市场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符合公司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的目标。

五、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目前,公司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已经具备了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各项条件,预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重大障碍。具体如下:

(一)人员储备

公司拥有一支高学历、高技术的研发团队,在高精度定位等核心技术研发、产品开发与量产、系统设计与集成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拥有整合业界领先技术及行业资源的能力,能够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将产品设计方案迅速落地并推向市场。通过多年的积累和培养,公司具备深厚的技术积淀和人才储备。截至2022年6月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超1,000人,占公司人员总数比重超过50%(不含生产人员)。公司研发团队成员多数为从事该行业多年的专业人员及技术骨干,拥有丰富的产品研发经验,具备进一步提升产品研发能力和效率、研发管理水平、质量管理水平的能力和研发体系信息化水平,可确保本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由于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补充众多的不同层次的技术人员及其他工作人员,为了吸引高素质员工,公司建立完善了科学的招聘策略和体系,可通过大专院校择优招聘、社会公开招聘、专门机构推荐等多种方式补充需要的人才。公司同时拥有完备的员工培训体系和机制,通过多种方式提供员工的素质和能力,进一步完善团队建设,以应对工作需求,保证研发工作的高效运行。

(二)技术储备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持续加大在技术研发领域的投入。经过二十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建立了完整的技术体系和成熟的产品平台,掌握了一批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导航领域核心技术,技术水平、研发能力在行业内均处于领先地位,部分关键技术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已形成独特的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自主导航芯片等核心技术,芯片、模块、板卡、天线、整机等产品在国家主管部门组织的多次比测排名第一;经过多年技术积累,公司拥有专利500余项,软件著作权超600多项,涵盖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各个技术领域。公司连续多年承担多项国家、省部级科研项目重点研发项目,曾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卫星导航定位科学技术奖、全国优秀测绘工程奖金奖、卫星导航定位优秀工程和产品奖等国家级及省部级奖项,具备深厚的技术积累和研发实力,将为本项目实施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持。

(三)市场储备

随着北斗全面迈向综合时空体系发展新阶段,北斗规模化应用将带动形成数万亿规模的时空信息服务市场;智能网联汽车的发展和L3级及以上自动驾驶的普及,将极大增加对具备功能安全ISO26262要求的高精度GNSS定位的车规级基础器件产品需求,市场空间广阔。公司深耕卫星导航定位行业十余年,已经推出多款芯片、模组和板卡产品,形成了广泛的客户基础,将为募投项目提供稳定的市场储备。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将推出面向综合PNT体系应用需求和高级别智能驾驶等满足不同场景化需求的基础器件解决方案,并加大研发前沿性基础技术,亦有利于公司更好把握卫星导航定位产业发展新趋势。

公司打造了一支专业的销售服务团队,开展拓展客户、识别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本土的贴身服务,可积极配合客户进行前期沟通、产品打样、售后维护,及时响应并解决遇到的各种问题,实现对市场的快速响应,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

六、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保证此次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公司对于投资者的回报能力,公司拟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

(一)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公司现有业务板块包括四大类:芯片及数据服务业务、导航产品业务、陶瓷元器件业务、汽车电子业务。2019年至2021年度,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为298,700.26万元、362,433.81万元、385,066.68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5,123.69万元、14,655.35万元、20,257.22万元。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保持增长趋势。2022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为151,144.23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900.98万元。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处以快速发展期,融合技术和产品换代加速,为公司提升利润创造了良好契机。公司规划了三步走的发展战略:明确了"跃升期""巩固提高期""引领发展期"的发展目标和发展方向,顺势抓机遇,聚焦主业,提质增效,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到2023年实现"显形头部"的跃升。

公司经营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的风险、业务快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产品质量风险、汇率变动的风险、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的风险、全球卫星导航定位系统不能正常工作的风险及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生产经营带来的风险、资产减值的风险。针对上述经营风险,公司采取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变化并积极应对,不断创新运营模式,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巩固并拓展公司主营业务等改进措施。

(二)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1、加强对募集资金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规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2、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将提高自身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资于面向综合PNT应用的GNSS SoC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车载功能安全高精度GNSS SoC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研发条件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经过谨慎、科学的论证,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将有所提高,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和巩固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提升企业行业地位;同时,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尽快产生效益回报股东。

3、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1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4、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利润分配的内部决策程序和机制,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更好的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回报计划,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综上所述,公司将提升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合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采取多种措施持续改善经营业绩,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加速推进募投项目投资建设,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有效降低原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公司制定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为保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和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本人承诺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函出具日后,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8、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八、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为保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和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儒欣先生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作出了如下承诺:

1、在持续作为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九、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的审议程序

公司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2-082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未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并在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和指导下,致力于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规范公司经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投资者利益,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以及相应整改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及相应落实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2-083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现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事宜承诺如下: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不存在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2-084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及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真点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收购Rx Networks Inc.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佳利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利电子")持有的Rx Networks Inc.(以下简称"Rx公司")100%股权以评估价格19,593.96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42%),整合置入控股子公司真点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真点科技"),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周儒欣先生代表公司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真点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收购Rx Networks Inc.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鉴于,本次作为交易对手方的公司控股子公司真点科技,其少数股东中的海南云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南云芯")系公司实控人周儒欣先生作为主要出资人的企业,持有真点科技10%股权。天津真点智汇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真点智汇")系公司核心员工的持股平台且由公司副总经理黄磊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真点科技2.2%股权。依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基于严谨审慎原则,公司拟按"本次交易价格*少数股东持有的真点科技股权比例=关联交易金额",计算前述两位股东所涉及的关联交易金额。

海南云芯关联交易金额为1,959.40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44%;真点智汇关联交易金额为431.2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10% 。上述合并关联交易金额为2,390.46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54%。

本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主要内容

(一)交易方的基本情况

1、转让方:嘉兴佳利电子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1995年12月28日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尤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1609454993N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经济开发区塘汇街道正原路66号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移动通信用元器件、压电陶瓷、电子产品、微波高频电子元器件;导航定位系统产品和开发及应用、计算机软件、科技产品的研发;经营进出口业务。		
财务情况(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122,853.35	122,006.05	
负债总额	24,250.69	22,566.01	
净 资 产	98,602.66	99,440.04	
项 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01.01--06.30(未审计)	
营业收入	29,257.03	12,661.94	
净 利 润	352.63	449.22	

2、受让方:真点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2020年9月25日	注册资本	12,027.5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儒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1W6DJ73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丰贤东路7号1幢1层120室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交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软件、通讯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数据处理;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情况(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11,371.58	7,232.74	
负债总额	3,233.63	497.46	
净 资 产	8,137.94	6,735.27	
项 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01.01--06.30(未审计)	
营业收入	2,605.17	-283.77	
净 利 润	-2,203.92	-1,402.67	

真点科技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3.6%
海南云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天津真点智汇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2%
天津真点智星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7%
天津真点合绩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8.5%
合计	100%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Rx公司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	2002年10月17日	注册资本	10,000,001.00加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C1128632
登记编号	6029396		
注册地址	Suite 2600, Three Bentall Centre, 595 Burrard Street, P. O. Box 49314, Vancouver, BC, V7X 1L3, Canada		
经营范围	无线运营商、手机芯片厂家等提供辅助导航定位服务和WiFi/基站定位服务业务,即Location.io业务。以A-GNSS服务为主,业务内容包括实时星历服务(以下简称"GRN服务")和扩展星历服务(以下简称"PGNSS服务")。GRN服务主要是基于其分布于全球的导航定位(以下简称"GNSS")参考站采集卫星数据,通过位于加拿大的数据中心和云服务器对采集的卫星数据处理后,向客户提供实时GNSS星历数据从而实现为终端用户提供辅助定位服务;PGNSS服务是为用户提供GNSS星历长期预测服务,可实现在保证定位质量情况下连续推算长达14天的卫星位置,从而解决用户在没有网络连接时的快速定位问题。		
财务情况(单位:万加元)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2,214.29	2,167.65	
负债总额	606.55	674.64	
净 资 产	1,607.74	1,493.02	
项 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01.01--06.30(未审计)	
营业收入	1,038.22	451.15	
净 利 润	100.23	-114.72	

2、Rx公司股权结构及交易方式

交易前

交易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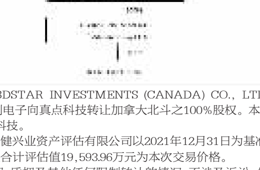

佳利电子通过设立特殊目的公司BDSTAR INVESTMENTS (CANADA) CO., LTD.(以下简称"加拿大北斗")持有Rx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由佳利电子向真点科技转让加拿大北斗之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Rx公司仍以加拿大北斗之全资子公司的形式置入真点科技。

经交易双方协商,同意依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以资产基础法为评估方法,对加拿大北斗股权出具的评估报告,以合计评估值19,593.96万元为本次交易价格。

上述资产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海南云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01MAA91KKF33

成立日期:2021年9月3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建辉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融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税务服务;财务咨询;房地产咨询;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天津真点智汇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7EE1UXW

成立日期:2021年8月25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黄磊

注册资本:1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咨询策划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体育赛事策划;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礼仪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海南云芯系公司实控人周儒欣先生作为主要出资人的企业,持有真点科技10%股权。真点智汇系公司核心员工的持有平台且由公司副总经理黄磊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真点科技2.2%股权。鉴于海南云芯、真点智汇为本次交易中受让方真点科技之少数股东,故海南云芯、真点智汇在本次交易中存在关联关系。

四、当年年初至今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2年年初至本披露日,公司与关联方海南云芯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5,109.4万元,连续12个月内,公司与其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6,159.4万元(含本次关联交易),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39%。

2022年年初至本披露日,公司与关联方真点智汇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113.7万元,连续12个月内,公司与其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1,341.2万元(含本次关联交易),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30%。

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加强公司位置数据服务业务的经营管理,提升运营效率并控制成本,助力公司构建"位置数字底座"落实公司"云芯一体化"战略,亦能更好的推动公司在位置产业的发展,对公司长远发展具有积极作用。本次交易中因真点科技少数股东权益导致的公司权益减少对公司本年度业绩影响较小。本次交易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本次关联交易定价符合公允价格的要求和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基于以上判断,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经核实,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没有违反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补充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董事周儒欣及其一致行动已回避表决,我们同意本次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事项。

3、监事会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关联交易的补充确认,系公司根据相关规则,基于严谨审慎原则补充确认,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该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2-085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本次股东大会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8月26日下午13:30

(2)网络投票时间: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 体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6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6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6 日下午 3:00。

2、现场会议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投票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5. 股权登记日:2022年8月19日

6. 出席对象:

(1)截止2022年8月1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

2.01 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审议《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审议《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04 审议《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05 审议《发行数量》;

2.06 审议《限售期》;

2.07 审议《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2.08 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2.09 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2.10 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3、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和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9、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会议将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第1-8项议案。

以上述提案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2-078)、《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 (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和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编号:2022-081)、《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22-084)。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提案2.《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二级子议案01: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二级子议案0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二级子议案0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二级子议案0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5	二级子议案05:发行数量	√
2.06	二级子议案06:限售期	√
2.07	二级子议案07: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2.08	二级子议案08: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
2.09	二级子议案0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
2.10	二级子议案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
3.00	提案3.《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提案4.《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提案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00	提案6.《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7.00	提案7.《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和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提案8.《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9.00	提案9.《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2年8月22日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22年8月22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丰贤东路7号北斗星通大厦南二层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电话:010-69939966;传真:010-69939100

联系人:姜治文 王亚飞

邮编:100094

(5)其他事项: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可将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作为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披露。(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2151",投票简称为"北斗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年8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6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6 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1、委托人名称:

2、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3、受托人姓名:

4、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5、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下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6、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

7、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提案2.《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二级子议案01: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二级子议案0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二级子议案0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二级子议案0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5	二级子议案05:发行数量	√			
2.06	二级子议案06:限售期	√			
2.07	二级子议案07: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2.08	二级子议案08: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			
2.09	二级子议案0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			
2.10	二级子议案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			
3.00	提案3.《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提案4.《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提案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00	提案6.《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7.00	提案7.《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和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提案8.《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9.00	提案9.《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			